

让读书成为充实自己的选择

□ 卫彦琴

1995年,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通过决议,将每年的4月23日定为“世界读书日”,并呼吁:“希望散居在全球各地的人们,无论是年老还是年轻,无论是贫穷还是富有,无论是患病还是健康,都能享受阅读的乐趣,都能尊重和感谢为人类文明作出巨大贡献的文学、文化、科学思想大师们,都能保护知识产权。”自那时以来,这个独树一帜、墨香洋溢的节日声誉日隆,受到全世界人们的关注和欢迎,其宗旨和意义也逐渐深。

关于为啥要读书,听过无数个回答,有“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”的家国抱负,也有“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”的个人打算。除了不同的人对读书的目的有不同解读外,不同的时代,对读书意义的要求也不尽相同。

记得有一次一个学生逃课,班主任让写三千字的检讨作为惩罚,检讨书要在班会上当着所有同学的面读。他写到:“如果我不好好读书,就对不起含辛茹苦的父母,对不起辛勤培养我们的老师,对不起那些学费,对不起……”他列数一堆对不起的人和

物,直到对不起星星月亮,唯独没有对不起自己。

在这个孩子眼里,读书是为了满足父母和老师的期待,这种期待,并不能激起他对读书认同和责任感。没有好好读书,只能激起他对父母和老师的内疚。他看不到读书对自己的意义,更没有读书的兴趣,读书从来不是自己的选择。读书只是完成父母交代的任务,读好了是报答父母,读不好是愧对父母。自始至终看不到他对知识的向往和需求,当然也就没有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其实,何止是未成年人,许多成年人也借口生活琐事多,很少读书。于他们而言,读书只是茶余饭后的消遣,只要不是工作必须,就懒得去读。优秀的书籍,是闪光的思想,是高尚的语言所构成的宝贵财富。它促使人们自己去思考,它为人类所铭记,所珍惜,是我们的精神食粮与慰藉。读书就像吃美味的食物,穿漂亮的衣服一样,是文明社会里人生活的必须。

读书是一种生活方式,书中有我们在现实中接触不到的广阔世界,有我们靠自身力量无法抵达的精神彼岸,能为我们的生活提供指引和帮助。尤其

是在青少年时代,学校就是我们生活的主要场所,而学校又远离社会,书是打开外部世界的窗口,通过读书,能提高我们明辨是非的能力。

读一些好书,就是和智者交谈,与文明对话,能带来精神愉悦,素质提升。读书可以丰富人的精神世界,增强人的精神力量,促进人的全面发展。记得有人说过“没有精神世界的人只是生存,算不得生活”。心有多大,世界就有多大,我们看到的世界都是我们认知到的世界,生命的乐趣和意义,就在于开拓广阔的精神世界。

宋朝的政治、文学家王安石说:“贫者因书而富,富者因书而贵”。是历经时间考验流传至今的妙语,托喻着丰富的社会哲理和人生旨义。开心的时候读书,是锦上添花;落寞的时候读书,能排忧解难。

若你脚下的土地,还不足以支撑你被世界看到的高度,那书本便是可以提升你高度的垫脚石。读书不只是大学的敲门砖,也不是职场临时抱佛脚的选择,读书是我们有品质生活必备的选择。

朋友,读书吧,让我们走进知识的海洋!

书中自有暗香来

□ 舒添宇

怕是从小缺少书读的缘故,一直以来,我对纸质书籍怀有一种偏爱。纸书再旧,承载着过去的时光,始终难以割舍,以至于参加工作以来订购的文学报刊舍不得作废品处理掉。那些被岁月熏黄的文字一次次走进我的心灵世界,触动我的灵魂,让我在彷徨苦闷中尝到了生活的乐趣,看到了前路的光亮。

有书为伴,心灵得以充实。倚窗而坐,一杯茶,一卷书,书里书外,风云际会,物我两忘。一本好书,总会给人以力量和希望,明快或黯淡或中性的格调,无法撼动一个人坚守崇高的内心执念。思绪澎湃时,为主人公的遭遇或喜或悲,时而感叹英雄气短,儿女情长,时而纠结人情冷暖,世态凉薄。情不能自已了竟有泪水涟涟,有时候,不禁自嘲自己完全是看戏流眼泪替古人担忧。说真的,好的文字贴着肉、连着心。读到厚夫家的《路遥传》,让我又一次走进了真实的路遥。为文字而近乎狂魔,为救赎而矜持隐忍。《平凡的世界》是作家路遥的心灵传记,一部用生命写成的血书,是才情和血泪的结晶,自然也是墓志铭,与之比肩者寥寥。

“大侠”金庸为我们创造了无比瑰丽的武侠世界,“飞雪连天射白鹿,笑书神侠倚碧鸳”,谁说纸上江湖与现实人格格不入?其实每一种武侠人物命运轨迹都折射着当下生活。阴谋爱情,快意恩仇,风云激荡,江湖处处都是名利场。谁最潇洒?谁最美丽?读金庸,才知江湖事。

有人不喜欢鸡汤文,称之为心灵毒药。其实,这是一种偏执。比起震撼心灵的大部头,它堪称茫茫林海里独立支持的大树,百花丛中一朵娇艳欲滴的奇葩,是独行侠,因其小而精致,而灵动,理趣丰富,扣人心弦。读得多了,灵魂里逐渐植入了美的善的种子。《菜根谭》《小窗幽记》算不算古人的鸡汤文?短小精悍,常读常新,回味无穷。《随园食谱》是教人厨艺的书,厨艺也是一种人生。文章大家袁枚先生精于烹饪,一招一式都氤氲着浓浓的哲学意蕴。古人说的“治大国如烹小鲜”“治国”“烹鲜”看似完全不搭界,其实大有玄机:治国不易,烧菜亦然,把控火候,油盐酱醋须恰到好处,不能过头,也不能缺位。人生智慧莫不如此。

每一次捧读,在我看来无不是生命中最美丽的相遇。记得小时候,一本小字典也买不起,看到同学手里的字典,羡慕不已。他日得到了,如饥似渴地翻阅,好像觅到了生活的宝藏,那种幸福感至今回想起来仍是满满的甜蜜。我钟情于业余爬格子,实在得益于当年那本小字典的引领。最好读的还是实用者眼里的所谓闲书,诗词歌赋,小说散文,都和人有关。读书,是一种消费,也是一种体验,更是一种成长。经典的童话作品属于孩子又不仅仅属于孩子,是广泛的人生教科书。

电子书蜂拥而至,改变了阅读方式。我不排斥但仍然喜欢捧读纸书,那是一种特殊的情怀,富有仪式感,字里行间总有暗香盈袖。读纸书需要慢节奏,如春雨润物,潜移默化,滋养心灵。真正的读书是一种慢生活,形形色色的电子书读不出这种感觉。

读书是一个人的清欢。心田沉静,于方寸之间,感悟人生百味,红尘冷暖,或喜极而泣,或哀极而恸,无不是切肤的体悟。带着一袭书香,平凡的生命是不是多了一些旖旎和瑰丽?



晨光

□ 屈梦媛

照进书房

清晨的第一缕阳光穿窗而入,爬上书桌,照进书房。此刻,我正伏案,已经写完了晨间日志,正在诵读着《王维集》中清新脱俗的诗。

关掉小台灯,看窗外天际渐渐清晰,云层由灰暗一点点变得明亮起来。一缕缕阳光似带着柑橘的清香,透入玻璃,淌进书房,那样温柔、清新,又充满力量。沐浴着阳光,我合拢书本,精神饱满地拥抱新的一天。

在书房中迎接晨光,是我近来养成的习惯。在那之前,有段时间我因岗位调整,工作量骤增,心中全是压力,脸上写满焦虑。曾经的兴趣爱好全被抛诸脑后,睡眠质量也不好,整个人的状态极差。

有一次,我因担忧第二天的工作而辗转反侧,彻夜难眠。为了不打扰到家人休息,我独自关着灯在书房坐了一夜,直到夜色褪去,晨光熹微。书房有了光线,我看到桌上横七竖八地堆着七八本书,封面落满了灰尘,打开看看,已经不记得读过的章节。我感慨,我究竟多久没有亲近我的书房,那些我曾视为知己好友的书全都像被遗弃一般,默默地忍受着被我冷落时光。

拂去灰尘,把书归类放好。拿起一本蒋勋的《汉字书法之美》,从头重新读起。从《结绳》读到《简册》,汉字演变的历程传递着数十万年来人类的心事。慢慢地,我的心灵重归宁静。直至伴随几声鸟鸣,太阳升起,阳光穿过玻璃投入书房,那一缕

温热的光照在我的脸上,似无形的大手抚触着我的灵魂,为我注入了活力。合起书,我将困扰自己的情绪梳理一番,列好一天的工作计划,算好时间准备出门上班。踏出书房的那一刻,我竟感受到久违的轻松与自信。

从此,我爱上了这种在书房里迎接晨光的感觉。我将闹钟调早一小时,在车马尚未喧嚣,家人还在熟睡之时,我已一杯热茶在手,静静独享书房的清晨时光。或写日志,经过一夜的沉淀,看待事情较昨日更为理智,记录时也避免了情绪化;或定计划,将工作、学习等方面的长期目标细化为操作性更强的每日必做事项,稳扎稳打地向前推进;更多的时候,我会静下心来阅读,此时读书,记忆力最佳,外界的干扰也较少,精神更容易集中。

这样一来,我在开始一天的工作前已经做好了充分的准备。因为早起,所以早睡,良好的作息、清晰的规划和坚持阅读带来的充实感,使我不再焦虑,我又重拾了以前的意气风发和积极乐观。也许读书不能直接解决问题,矛盾、冲突、失误、挫折,还在那里未曾远去。但是读书能充盈我的内心,除了从书中寻求知识的积累,能力的提升,更重要的是,它能给我更平和的心态,从容地去直面这些问题。

就如同此刻,晨光照进书房,摊开的书本上,每个字都像散发着光芒,愉悦充满了我的心,伴随着啾啾鸟鸣,在浓郁的书香中开启新的一天。